

財團法人褒忠亭義民中學財團
113年度 經費收支預算表
民國113年1月1日 至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預算金額		
	小計	合計	
一、上期累積餘(短)絀	115,472	(A)	
二、收入			
業務收入	40,200,000		
利息收入	1,900,000		
股利收入	3,500,000		
其他收入	1,300,000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0		
收入合計	46,900,000	(B)	
三、支出			
人事費	4,010,000		
捐贈支出	6,000,000		1. 贊助褒忠亭辦理義民文化各項活動 5,000,000 2. 獎學金1,000,000
辦公(行政)費用	8,920,000		
業務費用	1,500,000		贊助文化考察1,500,000
其他費用	30,100,000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0		
支出合計	50,530,000	(C)	
本年度結餘(短絀)	(3,630,000)	D=B-C	
本期累積餘絀	(3,514,528)	D+A	

會計：陳玉珍



審查：吳家潮



董事長：黃茂實



★填表須知：

一、收入及支出科目之編列，請視業務實際收支執行情形編寫。

二、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三、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 $C \geq B \geq 60\%$ ）；若無上期累積餘絀(A)可資運用，年度結餘(D)不應虧絀。

另，若法院登記之財產總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或當年度收入總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之教育法人者請依新竹縣教育事務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準則第十二條，應將財務報表委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規定辦理。